

# 广东省总工会

## 关于转发《中华全国总工会财务部关于做好2024年度预算汇总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财务部，各省级产业工会、省直机关工会、中央驻穗单位和省属(集团)公司及有关厅(局)工会财务部门：

现将《中华全国总工会财务部关于做好2024年度预算汇总工作的通知》（工财发〔2024〕1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、省级产业工会、省属(集团)公司及厅(局)工会应按照《工会预算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向所辖工会组织布置相关工作。

2、各级工会组织应当按照要求及规定时间，按财务隶属关系通过“全国总工会财务一体化——预算汇总平台”模块向上级工会上报2024年预算。全国总工会财务一体化平台已对县级以上工会信息进行模块间平移，2023年已在“全国总工会财务一体化——预算汇总平台”模块注册过的用户，可以凭注册的手机号码登录。

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、省级产业工会、省属(集团)公司及厅(局)工会需新增单位、用户的请填写“单位操作用

户信息收集表”后发送至邮箱 shengzongcwb@163.com，由省总财务部确认增加。市级以下各级工会新增单位、用户信息由市总财务部确认增加。

3、请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、省级产业工会、省属(集团)公司及厅(局)工会于2024年6月14日前,线上完成本级2024年总预算编制和报送工作。

省总财务部联系人：胡荷，梁娴；

联系电话：020-83839022，020-86153189。

预算汇总平台广东技术支持人员：雷欣 13203141014；

广东省预算汇总技术支持热线：4001032637、4006681777

附件：《中华全国总工会财务部关于做好2024年度预算汇总工作的通知》

广东省总工会财务与资产管理部

2024年3月19日

